

明

王夫之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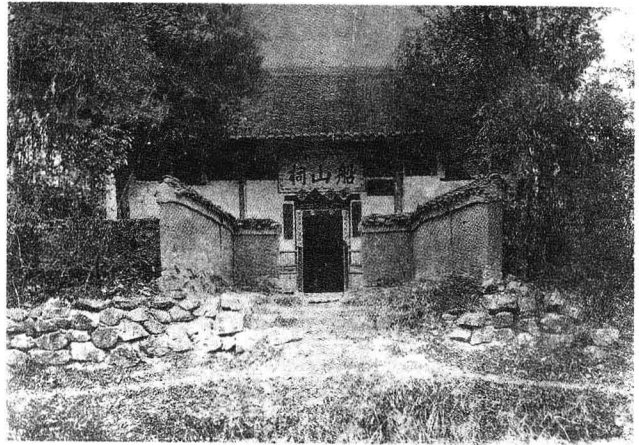
禮記章句
一

王夫之
著

禮記章句

一

岳麓書社



湘西草堂——在

今衡陽縣曲蘭鄉。王

敬湘西草堂記：『於

石船山下去觀生居二

里許，仍里人舊址築

湘西草堂，定經詮，

秩散稿，輯閑吟。禮

記章句亦成於此。

上：一九八三年所攝

外景，左方濃蔭下即

新中國成立後重修之

草堂。下：民初之面

貌，據民國五年出版

之船山學報第一卷第

期翻拍。



楓馬——船山八

世孫德蘭湘西草堂圖

記：『楓馬菴竹，上下
蔭翳，荊松側柏，菁
葱四時。』楓馬者，草
堂左側有老楓，其根
突出，形如伏馬，故
曰楓馬，爲草堂著名
景物之一。圖爲其根
部之剪影。

禮記章句手稿之一頁，現藏湖南省博物館，影印件見嶽麓書社版
王船山手迹。稿上文字，請參看本書第二三九、二四〇頁。



船山手迹：傳家十四戒。按民

國三十一年（公元一九四二年）湖南刊印之王船山先生墨寶四種，其一即此，而已缺題目及前三行。上圖據民國六年（公元一九一七年）湖南出版之船山學報第一卷第八期翻拍，係完整之件。題下有印曰「觀我生」。後有印二，曰「王夫之印」，曰「不如守中」。

船山全書修訂再版說明

船山全書自一九八二年由嶽麓書社開始籌備出版，到一九九六年十六冊全部出齊，其間經歷之曲折艱難，全書序例及各冊之校點說明已備述其詳。全書出版以後，學界反映熱烈，評價很高；與此同時，全書的編校質量也為學界所關注。

為了求得一個更為完備的、缺失盡量少的船山著作版本，二〇〇三年嶽麓書社決定將船山全書修訂再版，並請已離休多年的老編審楊堅先生回社擔此重任。二〇〇五年，社領導考慮到楊先生年事已高，經楊先生提議，又請老社長夏劍欽編審協助審讀其第九至十三冊。幾年間，楊、夏二先生精益求精，不僅將全書對照底本逐字逐句重新審校，而且將收集到的學界各種批評意見，連同原書已列勘誤表的差錯一並改正。孰料正值全書即將修訂告竣之時，二〇一〇年三月十六日，楊先生不幸因病辭世。然先生彌留之際，仍念叨着此項工作。今全書如願出版，當是對先生最好的告慰。

楊堅先生去世後，全書的掃描、校改以及進一步規範體例等未竟的工作，則由嶽麓書社湖湘文庫項目部承擔。

歸納起來，這次修訂大致做了如下幾個方面的工作：

一、輯佚補遺。全書初版以後，陸續發現了幾篇失收的船山遺文，計有千乘堂倪氏四修族譜收錄的麥園記、滋德堂均陂劉氏三修宗譜收錄的崑映府君墓誌銘和龍太君墓誌銘。此外，第十冊讀通鑑論卷二十二唐玄宗第六論放姜皎歸田，初版（包括通行各本）僅存殘文一百一十六字，脫文三百七十八字，此次亦據舊鈔本補為完篇。這個完篇在二十世紀九十年代雖已發現，但因該冊此前已經出版，祇得暫置於第十五冊拾遺卷。這次修訂，插入相應位置，從而使本版讀通鑑論成為目前通行之最完整版本。又薑齋文集卷二已有文學劉君崑映墓誌銘，本次拾遺卷再輯入文字多有不同的崑映府君墓誌銘，以存資料。

二、擇優更換個別底本。第十二冊所含八種中的識小錄，原以金陵刻本為底本，此次修訂改用新發現的湖南圖書館藏衡陽劉氏鈔本，而以金陵本參校；搔首問原以船山學社石印本為底本，此次修訂亦改用衡陽劉氏鈔本。清初劉氏鈔本明顯優於後來的刻本，因而這兩個底本的更換，能使這兩種著作的文字更接近船山原著。

三、正訛補漏。通過重新核對底本發現初版文字上的訛誤與缺漏，然後進行正補，

是這次修訂工作的主要任務。現在看來，初版各書存在的訛缺多寡不一，多者如第九冊說文廣義因原稿鈔寫錯漏與排版致誤而失校者，誤將「女几山」作「女兒山」、「如推排狀」作「如推排然」之類達十數處，而「从」排作「從」則百餘處。「杞」與「杞」、「歷」與「曆」之類形近而誤字以及繁簡轉換失察例等，這次都得以改正。原稿抄漏，如宋論原據船山手稿抄漏「光宗亦是人也，而心亦動」等情況，這次修訂均為補正。

四、編輯體例的進一步規範。一是某些特殊字形的標準化，如獠、獠、寺等，都盡量規範為瑶、僮、寺。二是楊先生對大量校注文字作了悉心修訂，從而表述更為精準。

本書此次修訂再版，為避免重排產生新錯，且方便校改，采用了先進的電腦掃描影印技術，但新技術仍有其局限，掃描出來的書版祇能視為一張張圖片，相同的錯訛需要逐個尋找，不能全書統一替換。又如第一至十三冊單、雙引號的使用，依然是初版的傳統方式未動，難以按有關新規則調整過來（初版時第十四至十六冊後出，已作過調整）。有幾冊增補了內容，造成推版，導致頁碼變更，均祇能用手工逐頁修改，工

作之繁雜非一言能盡。雖然如此，我們並不能推卸今次再版可能存在的任何差錯責任，懇請新版讀者不吝賜教，容待下次再版時更臻完善。

末了，值此新梓之際，嶽麓書社尤需謹記自船山全書一九八二年啟動之初而至今日之已離退休或已升任、調任之歷屆社領導在新舊版過程中之擘畫、組織之功。

船山全書序例

一 船山全書爲明末清初思想家王夫之（公元一六一九——一六九二年）之新編全集。

一 船山撰述共一百餘種、四百餘卷，其整理出版乃具有歷史連續性之事業。三百年來，最早爲清康熙年間，船山之子王啟，於船山歿後，在衡陽湘西草堂校刻遺書，約十餘種，其書至今猶有存者。乾隆時，開四庫全書館，船山著作由湖南巡撫採進，經著錄六種，存目二種。嘉慶中，有衡陽滙江書室之刊本，約十餘種。道光之季，船山著作刻印漸多，先後出現者有守遺經書屋本、昭代叢書（壬、癸集）本、聽雨軒本、衡陽學署本等，然所刻種數大都有限。其中最多者爲湘潭守遺經書屋本，由鄧顯鶴主持、鄒漢勛校讎，收船山經部著作十八種、一百五十卷，署曰船山遺書，卷首並附船山著述之總目，計五十二種，分別注明已見、未見。考其規模，實爲系統編印船山著作之嚆矢。同治四年（公元一八六五年），曾國藩所設金陵書局刻船山經、史、子、集四部著作，計五十六種、二百八十八卷，亦稱船山遺書；其後復於光緒十三年由衡陽船山書院補刻增入六種、十卷，共計六十二種、二百九十八卷。是爲歷史上之第一種船山全集。清季以後，船山之學日益傳播，各地書肆，類多取金陵本翻印。自光、宣至民初，時有前未刊行之船山佚著

問世，如邵陽曾氏菜香山館之刻惜餘鬚賦，湖北藩署之刻四書箋解等，尤以劉人熙蒐輯較多，先後由潞河啖柘山房、滌塵館，長沙船山學社、船山學報等處刊行十種，均金陵本所未收。民國二十二年（公元一九三三年），上海太平洋書店復集印船山著作，仍依經、史、子、集四部編目，合計七十種、三百五十八卷，仍稱船山遺書，是爲歷史上之第二種船山全集，然其於劉氏所刊，未能盡蒐入集，亦未有其他輯佚之成績。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後，中華書局、人民文學出版社等取船山著作之尤爲重要者，從新校點，次第出版三十餘種。船山著作之刊行，遂入一新時期。本書編輯伊始，中華書局復以其所有之二十四種船山著作校點稿相轉讓。按解放後新校點本最早之一種爲一九五六年由古籍出版社、嗣復改由中華書局出版之張子正蒙注，其出版者說明末云：「希望將來能够搜集未刻的舊稿，刊成全書。」荏苒迄今，逾三十年。時緣遞嬗，其志事乃於今日由本版船山全書完成之。然則本書之出版，實前人事業之繼續。惟勤惟慎，務精務善，斯歷史之責任，亦同人之職志也。

一
本版船山全書較之金陵本、太平洋本全集，其所尤爲着力之處凡四：一爲廣輯傳世之船山著述及前未入集之遺佚書文，以期收錄之全；二爲據可信之舊鈔、舊刻以至船山手稿，訂正兩本之白匡、墨格、竄改、刪削，以還船山面目之真；三爲力求搜齊船山著作之所有版本，取精用宏，以求校勘之善，四爲概用新式標點符號，乃至編目、標題、分章、

分段，皆汰舊從新，以利現代讀者之用。凡茲四端，即本書所以自別於前兩種船山全集之特色。以下四條，更析言之。

一 船山之書，更歷世代始漸出漸備。太平洋本較之金陵本所收爲多，本版全書又較太平洋本多收三類佚稿：第一類爲已刊布之著作中，因各種原因而被刪落之篇章，計有禮記章句序一篇、詩廣傳四篇、讀通鑑論五篇等；第二類爲未經收錄之成部著作，計有四書箋解十一卷、籀史一卷、惜餘鬢賦一卷等；第三類爲其他集外零星撰述，計有傳、記、敘、跋、歌、辭、銘、聯等五十餘篇，新編爲拾遺二卷。以上三類，合計恰逾二十萬字。然船山著述有目無書者尚多。下至道、咸、同、光之際，民國之初，尚有衡陽劉氏家藏鈔本目錄之問世，有鄧顯鶴等親見各書者之記載。社會動亂，紙墨同災，然未敢遽信其皆歸於泯滅也。本書於末冊附錄中備列其目。至如詩文小品，散見於譜誌冊籍者尤多。務續訪而窮搜，是所望於來者矣。

一 船山著作在明、清易代之後，自四庫著錄，即遭竄改、刪削。自守遺經本起，皆以大量白匡隱去真字，以避忌諱。金陵本有此類白匡及個別墨格凡九百九十處、二千二百三十二字。其竄改、刪削之跡，亦不時可見。太平洋本之出版已入民國，而其翻印金陵本之部份，仍保留此類白匡、墨格，不加處理，更無論竄改、刪削之訂正矣。百餘年來，研治船山之學者，所用惟此二書，其貽誤讀者，自非淺鮮。然欲求船山面目之真，固有極

可信可靠之底本在。其一爲手稿；雖傳世絕少，然猶有發現，非惟博古之瓊寶，而亦版本之權威。其二爲家刻：此專指船山之子王啟湘西草堂梓行之本，其忠實於原著，自不言而喻。其三爲舊鈔：湖南向有衡陽劉氏、邵陽曾氏，頗藏船山著作之鈔本，自清季以來，兩家之書漸出，解放後部份歸入湖南省博物館。鈔本有署名爲嘉愷、嘉怡者，皆船山之五世從孫。其餘未署名者，亦行格整齊，字體端正，並皆有曾、劉鈐記。按二氏先世皆與船山爲親友，則其書之淵源固有自矣。此外湖南圖書館亦有清初鈔本數種。又本書編輯期間亦搜訪得舊鈔數種，其中有直接出於船山裔孫者。以上三類，除零楮碎葉及複刻重鈔不計外，所得親見而加以利用者，尚有著作三十四種，合計二百六十三卷。以之與金陵本、太平洋本對校，則所有用白匡、墨格隱去之字，與夫竄改、刪削之跡，皆洞燭無遺。其未有手稿、家刻、舊鈔者，則比較衆本而擇其最可信者以爲底本。解放後中華書局等所出船山著作，多以金陵本爲底本，雖亦有據舊鈔校正者，然所據皆他人之校記，非能目睹原鈔，則其所校正之文字固未能落實，而所據之校記或有疏略，欲求所校之不漏不誤，更非覆檢原鈔不可。然此猶指船山著作單行本而言。至就全集而論，則本書於保存船山著作之原貌，尤非金陵本、太平洋本所能同日而語矣。

一 船山著作雖湮沒年久，而版本轉多。每一著作，除手稿極少，姑置不論外，大都有鈔本，有印本。鈔本不止一種者，彼此或難免異同，印本有多至十數者，其間且更多紛紜。

以鈔本與印本對校，鈔本雖可信可靠，而亦有其舛誤，由印本而知之，印本則除白匡墨格、刊剝失真外，其譌、奪、衍、倒，或爲數更鉅。蓋船山原著或有初稿、改稿之分，鈔本亦有直接錄副與轉手借鈔之別，印本乃更從而歧異。年代愈久，歧異愈甚。所謂一源十流，訟者紛如，此之謂矣。前賢注意及此，遂多致力校勘。早期鈔本及湘西草堂刻本均有校者或參校姓氏。自清中葉以後，則最早有顧廣圻千里手校拜經樓吳氏自四庫本傳鈔之諸經稗疏。其後金陵設局，劉毓崧著有王船山叢書校勘記，附刻於金陵本船山遺書之末，凡及著作二十種，校記共七十條。本世紀四十年代，馬宗霍曾以所見衡陽劉氏、邵陽曾氏所藏鈔本二十種與金陵本對照，錄其異文，時加按語，著有船山遺書校記，凡二千八百餘條。五十年代，周調陽亦以所見船山著作鈔本二十種，與金陵本、太平洋本合校而記錄異文三千餘條，題曰王船山遺書校勘記。五、六十年代，王孝魚校點船山著作時，曾採用顧、劉、周三氏校記，王氏本人亦時有訂正。獨馬氏校記則除關於讀通鑑論、宋論之部份，曾由舒士彥採入中華版二書之校點本外，其餘蓋尚未及利用。此次編校全書，始得遍覓顧氏以下諸家之成績而綜覽之。書中凡採自諸家之處，均予注明，不敢掠美。亦有鈔本、印本共同之舛誤，爲諸家所未發見，而於此次編校時始予改正者，必注明所以校改之根據，仍保留各本原文，以俟方家之審定。按劉向校書秘閣，廣備衆本，擇善而從，然後寫成定本。然擇善而從，談何容易，不知其善，何擇之有！船山之書，文

字簡奧，無論校、點，俱有學識水平之限制，故本書校記多備錄異文以供研究，未嘗輕下論斷，更不敢妄加割棄。寧慎毋意，識者鑒諸。

一 船山著作，民國時始有句讀本，解放後始有加標點之單行本，而本書所據以為底本之舊鈔中，亦頗有施以圈點者。然以上三類，皆非全體。至本書而始為全集之標點，而三類皆所以供定稿之參考。其間異同，由本書編者斟酌決定。一部份船山著作，在本版全書中始為首次之標點。凡此皆錯誤難免，敬希讀者指正。

一 以上廣收輯，存原貌、精校勘、施標點，為本書作為船山全集而異於歷史上已有之兩種全集者。至就全書所收每一種著作而言，其書目、版本、校勘、標點、編目、標題、校記、附錄以至終審定稿等，又各有其不同之特點，非可一概而論。本書於所收各著作正文之後均附有編校後記，備述此種具體情況，以供參考、研究。

一 本書於所收著作之分類編目，仍循金陵本、太平洋本之舊，依經、史、子、集四部排列。全書十六冊，計經部九冊，史部二冊，子部二冊，集部二冊，末冊為附錄，收船山傳記、年譜、各種有關船山生活、著述之雜錄及船山全書編輯紀事。大概言之，各冊內容均可自成一小結構，合十六冊而為全體。詳見後之船山全書總目。

一 本書所用之校勘符號凡有兩種，即以圓括弧（）載校勘前底本之原文，如譌字、衍文、倒文等，其字號較正文為小，以方括弧〔〕載校勘後改訂、增補之文字，其字號與正文

同大。除應用方、圓括弧外，復於頁末出校以說明之。

一 船山著述，用字寬廣，且有專論字體之說文著作，古文奇字尤多。本書統一用繁體字排印，以免淆亂。

一 本書於一九八二年九月以王船山全集之名列入國務院批准一九八二至一九九〇年古籍整理出版規劃。同年十二月，中共湖南省委辦公廳經請示省委領導同志批復同意湖南省出版局關於成立王船山全集編輯委員會的請示報告，指定屈正中擔任編委會主任委員，並同意報告所附副主任委員、委員及編委會顧問名單：副主任委員爲車文儀、姜書閣、李楚凡，委員爲羊春秋、馬積高、宋祚胤、雷敢、顏克述、吳立民、楊堅，編委會顧問爲張岱年、任繼愈、侯外廬、蕭蓬父、周谷城、黎澍、張舜徽、楊伯峻、程千帆、周大璞。（以上姓名次序依原批復文件）時任嶽麓書社負責人梁紹輝爲本書的整理做了大量策劃工作。一九八三年三月編委會舉行第一次會議，確定書名爲船山全書，並決定成立辦公室，由楊堅、王興國分任正副主任，發凡起例，搜訪版本，輯集佚稿，組織校點，擔任補校，並審讀定稿，參加辦公室工作者先後有李傳書、劉柯、胡漸遠、徐蓀銘、劉志盛、陳成國、邊仲仁、吳普生。

一 本書所收各種著作之校點者，可分如下三部份：（一）解放以後，中華書局等所出校點本（本書編校時所曾參考）之校點者；（二）一九八三年三月，本書編委會所約請、其後皆